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韋如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367
傳真：03-8462790
電子郵件：weiru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302226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練講習簡章 (376550000A_113022262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補助花蓮縣體育會辦理「113年樂樂棒球教練講習」報名簡章1份，請踴躍報名，並逕依權責核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花蓮縣體育會113年3月24日花縣體錦字第11300004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學科：113年11月30日至12月1日，本府教育處第二會議室。

(二)術科： 113年12月2日，國福C棒壘球場。

三、完成講習課程核發研習時數12小時；講習合格之學員核發中華民國樂樂棒球教練證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棒委會曾主委0911-276906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電文
交換章
2024/11/11 14:27

113/11/11



1130005478